

2023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是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二是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本区审计政策，制定审计指南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统一管理全区审计项目计划，并按要求报市审计局汇总审核后报省审计厅审批。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 and 政策。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三是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四是直接审计下列

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各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各镇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区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区政府规定的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区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五是按规定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六是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七是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八是指导、监督全区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九是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十是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审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

理工作。十一是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情况：办公室、财政和项目投资审计股、行政企业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17.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6.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9.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2.85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2.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25
总计	30	629.11	总计	60	629.1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2.85	576.38	0.00	0.00	0.00	0.00	46.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83	371.36	0.00	0.00	0.00	0.00	46.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403.68	357.22	0.00	0.00	0.00	0.00	46.47
2010801	行政运行	338.27	291.80	0.00	0.00	0.00	0.00	46.47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65.41	6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4	10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5	2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3	3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2	1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74	2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4	2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3	1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3	1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3	1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2	3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53	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2.85	471.05	151.8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83	292.45	125.3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15	0.65	13.5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5	0.65	13.5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403.68	291.80	111.88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338.27	291.80	46.47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65.41	0.00	65.4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4	82.32	26.4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0	82.32	1.68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5	29.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3	35.45	1.68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2	17.7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74	0.00	24.74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4	0.00	24.74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3	17.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3	17.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3	17.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5	79.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2	31.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53	47.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1.36	371.3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74	108.7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23	17.2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05	79.0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6.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6.38	576.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9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91	5.9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9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82.29	总计	64	582.29	582.2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76.38	471.05	105.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6	292.45	78.9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15	0.65	13.5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5	0.65	13.50
20108	审计事务	357.22	291.80	65.41
2010801	行政运行	291.80	291.8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65.41	0.00	65.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4	82.32	2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0	82.32	1.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5	29.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3	35.45	1.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2	17.72	0.00
20808	抚恤	24.74	0.00	24.74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4	0.00	24.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3	17.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3	17.2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3	17.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5	79.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5	79.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2	31.5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53	47.5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4.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9
30101	基本工资	70.47	30201	办公费	10.91
30102	津贴补贴	160.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1.2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5	30206	电费	0.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72	30207	邮电费	0.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8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1.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40.86		公用经费合计	30.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0	0.00	5.50	0.00	5.50	1.00	4.92	0.00	4.64	0.00	4.64	0.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629.1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2.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6.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04万元，增长4%。主要变动情况：增人增资，部分人员正常职级晋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6.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43万元，增长11607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增一笔46.47万元的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程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629.1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22.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71.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32万元，下降5.3%。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应休未休补贴等部分基本支出本年度列入了项目支出，导致本年度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15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8万元，增长15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项目支出均以财政下拨的支出功能分类为准，一是本年新增一笔抚恤金项目，二是本年存在一笔市级审计项目资金，三是新增一笔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四是2022年应休未休补贴本年度列入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76.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6.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04万元，增长4%；主要变动情况：增人增资，部分人员正常职级晋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76.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6.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8.14万元，增长3.2%；主要变动情况：增人增

资，部分人员正常职级晋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审计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5万元的75.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9万元，增长3.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64万元，完成预算5.5万元的84.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1.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64万元，完成预算5.5万元的84.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8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2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公务接待较上年度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4万元，占94.4%；公务接待费支出0.28万元，占5.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6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用车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市内其他审计局审计业务交流团，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35人。2023年本单位没有发生国外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万元，下降14.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由于人员退休，导致相关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8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6.96%；组织对2023年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委托0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6.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依据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2023年区审计局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审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558.25万元，执行数576.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3.24%，主要变动情况：增人增资，部分人员正常职级晋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计划顺利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区直一级预算单位全覆盖审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审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本年度完成12个审计项目，完成计划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项目带来的社会效益比经济效益要多，比较难以评价效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